

公開類		編製機關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月報	次月10日前編報，15日前報送 109.11.11北市主公統字第1093011748號函核定修訂	表號	20539-90-02

### 臺北市面積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新違建處理情形

中華民國113年11月

單位：件

月別	查報案件數		處理案件數		累計尚未處理案件數 (月底)
	當月件數	累計件數(月底)	當月件數	累計件數(月底)	
1月	2	942	0	746	196
2月	2	944	0	746	198
3月	1	945	0	746	199
4月	0	945	1	747	198
5月	1	946	1	748	198
6月	1	947	1	749	198
7月	0	947	3	752	195
8月	1	948	1	753	195
9月	0	948	1	754	194
10月	0	948	1	755	193
11月	2	950	0	755	195
12月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編製
----	----	------------------	------	-----------------

資料來源：本處違建處理科。

填表說明：本表一式4份，2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會計室(1份轉送本府主計處)，1份送本處會計室，1份自存。

## 20539-90-02 臺北市面積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新違建處理情形編製說明

### 一、統計範圍及對象：

凡本市轄區內依「臺北市違章建築處理規則」第4條規定所稱之「新違建」，且面積達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案件，均為統計對象。

### 二、統計標準時間：

以每月1日至月底之事實為準。

### 三、分類標準：

(一)縱行項目按「查報案件數」、「處理案件數」及「累計尚未處理案件數」分類。

(二)橫列項目按「月別」分類。

### 四、統計項目定義：

(一)查報案件數：係當月查報面積達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新違建總數，並區分當月件數及自84年1月1日累計件數。

(二)處理案件數：係當月處理面積達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新違建總數，並區分當月件數及自84年1月1日累計件數。

(三)累計尚未處理案件數：依累計查報件數-累計處理件數計算。

### 五、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違建處理科依臺北市政府建築管理資訊系統之資料整理編製。

### 六、編送對象：

本表一式4份，2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會計室(1份轉送本府主計處)，1份送本處會計室，1份自存。



# 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公務統計報表陳核單

陳核日期：2024/12/03

陳核單號：APAA001-244055

機關單位：違建科

[【操作手冊下載】](#)

主旨：臺北市面積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新違建處理情形 填寫格式：(報表表名)等○表

說明：1.每張陳核單內容以最多20項為原則，超過20項時，請彙集成1個壓縮檔，並內附項目清單，此區內容則僅需填列1項。  
2.刪除資料時，點選「刪除」鍵後，請再點擊表格內任意欄位，序號即能自動更新。

公務統計報表陳核清單

序號	報表表號	報表表名	資料期
1	20539-90-02	臺北市面積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新違建處理情形	中華民國113年11月

公務統計報表陳核檔案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上傳時間	上傳人員	檔案說明
臺北市面積300平方公尺以上之新違建處理情形-113年11月.pdf	131.56 KB	2024/12/3 上午 9:32	陳芳毅	

說明：1.請由填表人進行陳核流程之會辦單位承辦人及科長以上主管預設作業，始完成填表；惟單位內仍須逐一流程選擇陳核人員。  
2.請擇一勾選會辦統計室、會計室或主計機構。

填表單位	會辦主計以外單位【非必填】	會辦統計室、會計室或主計機構	機關首長
填表人：陳芳毅	下一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統計室 會辦人員：	主管1：李松鶴
下一流程：黃昱		下一流程：	主管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會計室或主計機構 下一流程：曾美惠	主管3：





編號	種類	姓名/職務/部門	簽核時間	審核結果	審核意見
1	填表人填寫	陳芳毅 幫工程司/違建科	2024/12/03 09:33:37	填妥表單	
2	填表單位內部審核	黃罡 副工程司兼股長/違建科	2024/12/04 11:31:15	填表單位送統計或 會計單位	
3	會計室或主計機構審 核	郭喬珊 約僱工程員/會計室	2024/12/04 12:01:57	會計室或主計機構 內部簽核	
4	會計室或主計機構審 核	曾美惠 主任/會計室	2024/12/04 16:15:02	會計室或主計機構 送陳上級長官	
5	機關首長審核1	李松鶴 主任秘書/處本部	2024/12/05 09:21:29	決行	

